

公司名稱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 2013082810709
商品名稱 泰安產物777天災自負額附加條款
申報頻率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

承保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：
____月至____月間因天災所致之毀損滅失，每次意外事故被保險人需負擔之自負額為損失金額之____%，但最低新台幣_____萬元整。
本條款適用於營造/安裝工程財物損失險，其約定與基本條款抵觸時以本條款為準，未記載事項仍依基本條款辦理。

不保事項 同主保險契約